附件1

**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**

**2024年公开考核招聘人员科研业绩**

**量化计分项目及标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计分项目 | 计分标准 |
| 1 | 论文 | CSSCI来源期刊目录及以上 | 40 |
| CSSCI来源期刊目录扩展版，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目录 | 20 |
| 2 | 科研课题 |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| 立项50 |
| 结项30 |
|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年度课题 | 立项50 |
| 结项30 |
| 省级哲学社会科学规划或基金项目 | 立项10 |
| 结项8 |
| 备注： 1.多人合作的论文：2 人完成分别计 60%、40%；3 人完成分别计 50%、30%、20%； 4 人完成分别计 50%、25%、15%、10%；5 人完成分别计 50%、20%、15%、10%、5%； 排名 5 名以后不计分。2.立项课题只有课题主持人计分；多人合作的课题结项，2 人完成分别计 60%、 40%，3人完成分别计 50%、30%、20%，4 人完成分别计 50%、25%、15%、10%，5 人 完成分别计 50%、20%、15%、10%、5%，排名 5 名以后不计分。 3.经评审认定的外文期刊，按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标准计分。 4.同一成果获得相同序列多个层级激励的，按最高标准计分，不重复计分。5.其他学科领域的规划或基金项目，经评审认定，参照哲学社会科学规划或基金项目按比例计分。6.多人合作的论文按作者排序分别计分，多人合作的结项课题按项目课题成员排序分别计分。 |